

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河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整改报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相关责任人于 12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河南证监局”）出具的《关于对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胡坤、李林林、于文彪、王虹、徐丽红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[2024]92 号（以下简称“《决定书》”），要求公司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，并于收到《决定书》之日起 30 日内向河南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披露的《关于收到河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0）。

自收到《决定书》后，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，立即向相关人员进行了通报、传达，并对《决定书》中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和针对性的分析研讨，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组织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河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整改报告》。同时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结合实际情况，明确责任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，落实整改措施。

一、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实施的整改措施

（一）问题一：

1、**存在的问题：**储能业务会计核算不规范。公司储能业务收入、成本核算不规范，导致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信息披露不准确，违反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82 号）第三条第一款规定。

2、**整改措施：**

(1) 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采用追溯重述法，对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，并同步更正 2023 年年度报告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以及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涉及的上年同期相关财务数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78)。

(2) 向各业务部门宣讲与收入确认的相关知识，明确收入确认时外部凭证的重要性及获取外部凭证的方式方法。对合同进行全过程管理，确保收入确认的真实性。从合同的起草、订立、风险管控、发货管理、收货管理、客户验收、货款管理等进行全程管理，以确保信息收集、发送、保存等的准确性和真实性，减少内外部风险的发生。

(3) 公司进一步夯实财务核算基础，增强财务人员的专业水平。持续加强财务队伍建设，增强财务人员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学习和理解，切实提升财务人员的专业水平，从源头保障会计核算的质量。

3、整改责任人及责任部门：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财务部

4、整改期限：已完成，后续将长期规范运作，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。

(二) 问题二：

1、存在的问题：募集资金管理使用不规范。公司开立首发上市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未履行审议程序，部分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未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高余额超过审议额度，违反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(证监会公告[2012]44 号) 第四条、第七条第三款规定。

2、整改措施：公司已组织公司控股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涉及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岗位人员认真学习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，强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规范性，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方面的合规意识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，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
3、**整改责任人及责任部门：**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部、证券部

4、**整改期限：**已完成，后续将长期规范运作，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。

二、**整改总结及持续整改计划**

公司收到河南证监局做出的《决定书》后，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深刻反思和检讨，深刻认识到在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、财务管理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；公司相关责任人也深刻认识到此次事件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，已主动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并作检讨；董事会要求相关责任人认真提高思想认识，抓实问题整改，确保改到位、改彻底，且在今后工作中要及时就重要交易或事项做出预判、汇报和部署。

今后，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将进一步加强有关法律法规的学习。并以此次整改为契机，组织相关部门重新梳理业务流程，发掘问题根源，增强部门间沟通协作，确保业务数据披露能及时、真实、准确；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管理，强化公司董监高及相关主要领导人员的责任，做到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切实完善公司治理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，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25日